

2023 年度新县粮食产能提升配套设施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新财磋商采购-2024-38

采 购 人：新县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2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5 -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 25 -
第五章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 32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3 年度新县粮食产能提升配套设施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3 年度新县粮食产能提升配套设施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 (<https://ggzyjy.xinyang.gov.cn/>)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 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新财磋商采购-2024-38
- 2、项目名称: 2023 年度新县粮食产能提升配套设施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 499998.7 元
最高限价: 499998.7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新财磋商采购-2024-38	2023 年度新县粮食产能提升配套设施项目	499998.7	499998.7

5、采购需求:

- 5.1 项目概况: 项目涉及的土壤改良工程 (有机肥采购第一批)
- 5.2 质量要求: 合格

- 6、合同履行期限: 15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全部货物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制造。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肥料登记证;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4 年 5 月 24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3.方式：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文件领取页面下载）。请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下载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 格式)。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县市民之家五楼）开标二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信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新县）》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3.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4.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5.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6. 代理服务费：（1）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文件附表费率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2）代理服务费缴费方式：电汇、转账等。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异议、质疑和投诉，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新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河南省新县城关西山路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6-298759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49 号 1 号楼 149 号

联系人：赵小月

联系方式：0371-898119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小月

联系方式：0371-8981191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采购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土壤改良工程	有机肥(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NY/T 525-2021 有机肥标准 2、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30\%$ 3、总养分(N+P ₂ O ₅ +K ₂ O)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4.0\%$ 4、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leq 30\%$ 5、酸碱度(pH) 5.5-8.5 6、种子发芽指数(GI), $\geq 70\%$ 7、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 $\leq 0.5\%$)	吨	610

二、项目要求

1. 货物包装、运输、存放、保管：

1.1 成交人所提供的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

1.2 成交人自行负责所有货物的包装、运输、存放、保管。

2. 交货、验收要求：

2.1 合同履行期限：15 日历天

2.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3 履约验收：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行业的各项安全标准，供应商应对所投产品的安全性承担全部责任。服务期内不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将依法承担民事及相应刑事责任。合同履行中的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4 产品有效期：1 年

2.5 供应商承诺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本响应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现货。

2.6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人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利。成交人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单价、交货期、服务等。

3. 培训要求

培训要求：成交供应商应选派有资格的技术人员对有关人员进行免费专业技术培训。

4. 产品质量要求

4.1 供应商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及行业规范的要求，符合国家各项强制性规范及安全标准，投标产品不应与第三方存在知识产权权属问题；供应商应本着服务客户、为客户着想

的宗旨，来完善产品及技术要求未尽事宜，不得以《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事项为由，来降低响应投标产品的质量。

4.2 质量：合格

4.3 电话咨询。成交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4.4 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人或制造商售后应在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 附 表

序号	内 容
1	<p>采购项目名称：2023 年度新县粮食产能提升配套设施项目</p> <p>采购项目编号：新财磋商采购-2024-38</p>
2	<p>本项目政府采购最高限价：499998.7 元</p> <p>供应商结合企业自身情况在政府采购最高限价内自主报价，超过政府采购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p> <p>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p>
3	<p>项目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p>
4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无感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上述要求，供应商需提供自我评估说明（格式自拟）；</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全部货物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制造。</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肥料登记证；</p> <p>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5、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p>
5	<p>合同履行期限：15 日历天</p>
6	<p>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7	<p>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p>

8	产品有效期：1 年
9	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0	磋商小组的组建： 其中业主评委 <u>1</u> 人，评标专家 <u>2</u>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 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 时间：2024年 <u>5</u> 月 <u>20</u> 日至 2024年 <u>5</u> 月 <u>24</u> 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https://ggzyjy.xinyang.gov.cn/ ），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免费领取文件。。
12	磋商保证金：无
13	签字或盖章（单位）要求：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将响应文件格式中明确签字、盖章（单位）的内容加盖公章或签字，公章可以是电子公章或企业公章，签字可以是电子签章或签名。
14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 ，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15	报价：响应文件提交时的报价为首次报价，不是最终报价，但是作为能否进入二次报价的重要依据。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16	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的要求，代理机构将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zxgk.court.gov.cn ）。

	<p>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由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截止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信用信息记录。</p> <p>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以网页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p> <p>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代理机构查询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p>
17	履约保证金：无
18	<p>代理服务费：</p> <p>1. 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文件附表费率，由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p> <p>2. 代理服务费缴费方式：电汇、转账等。</p>
19	<p>1. 采购人信息：</p> <p>采购人名称：新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河南省新县城关西山路</p> <p>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6-2987593</p> <p>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p> <p>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49 号 1 号楼 149 号</p> <p>联系人：赵小月 联系方式：0371-89811911</p> <p>3. 项目联系方式</p> <p>项目联系人：赵小月 联系方式：0371-89811911</p>
20	<p>政策扶持：</p> <p>提供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给予小微企业报价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参加评审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供应商为中型、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p> <p>提供全部货物由监狱企业制造，给予监狱企业报价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p>

审。参加评审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全部货物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制造，给予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报价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参加评审的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本项目对供应商所投全部产品属于优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内且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本项目对供应商所投全部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内且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和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优先节能产品须提供响应产品通过节能产品认证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视为非优先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响应产品通过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视为非环境标志产品。

注：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不再享受小微企业服务、监狱企业服务和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p>政策解读：</p> <p>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p>
22	本次招标如有变更、答疑或其他通知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

一、供应商须知

1. 适用范围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磋商管理办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制定本磋商文件。

1.2 磋商文件的法律适用及法律效力

1.2.1 磋商文件所述内容，仅适 2023 年度新县粮食产能提升配套设施项目。

1.2.2 磋商文件的修改性文件，如补充文件、澄清文件或磋商文件说明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1.2.3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1.2.4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 本项目的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采购。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4. 定义

4.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企业。

4.3 “采购人”系指新县农业农村局。

4.4 “成交供应商”系指其响应文件被采购人接受，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合格供应商。

5. 合格的供应商

5.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需符合前附表第 4 条规定；

5.2 供应商必须对全部采购内容进行响应，否则，报价将被拒绝；

5.3 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处合理获取磋商文件，复制、复印或其他渠道获取的磋商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认可；

5.4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

6. 委托磋商

6.1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7. 磋商费用

7.1 无论磋商过程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所有费用。

二、磋商文件说明

8. 磋商文件的构成

8.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需求、磋商方法和程序及合同格式。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9. 磋商文件的澄清

9.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应在响应文件首次提交截止时间前一次性按采购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通知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认为必要时于响应截止前答疑。

10. 磋商文件的修改

10.1 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磋商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每一潜在供应商，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确认。

10.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将做出的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10.3 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供应商收到磋商文件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或附件数量的遗缺、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词义含混不清，应告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如果供应商不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1. 响应文件的编写要求

1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

能被拒绝。

12. 响应文件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2.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和要求中另有规定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

13.1 供应商实质性审核部分：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文件成为实质上的响应文件。

13.1.1 资格审查

(1) 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肥料登记证；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或自我评估说明（格式自拟）；

(4)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注：全部货物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制造）；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代理机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13.1.2 符合性审查

(1) 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签署或盖章；

(2) 响应报价未超过政府采购最高限价；

(3) 磋商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4) 合同履行期限、产品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13.2 报价部分：

13.2.1 报价函：

(1) 报价函附录；

(2) 分项报价明细表。

14. 响应文件格式

14.1 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但可以同样格式扩展。

15. 磋商报价

15.1 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499998.7 元。

15.2 本次磋商采用两轮报价：响应文件递交时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成交价。

15.3 本次磋商采用两轮报价：不见面项目进行线上二次报价操作流程。1、【投标人操作】及时登陆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打开“报价参与”菜单。选择需要参与报价的标段。2、【投标人操作】及时关注“二次报价剩余时间”如果显示状态为“未开始”，表示磋商小组组长还未开始二次报价。如果已经显示倒计时（默认 20 分钟），则需要在倒计时结束时间前完成二次报价，否则视为放弃投标！3、【投标人操作】①点击“新增报价”输入报价金额（报价必须和《开标一览表》报价单位一致，可以指总价、单价或费率）；②点击“保存报价”；③进行电子签章；④点击“提交报价”（每次修改报价必须点击保存报价按钮再签章，提交前务必确认报价和签章表报价一致！）。4、【投标人操作】报价的机会只有一次，提交后将不能修改，完成后检查“第 2 轮次”的报价是否显示已签章，已提交，则表示二次报价完成。（本内容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通知公告内查找“不见面”开标相关问题问答）。

15.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16. 报价货币

16.1 报价和支付所使用的货币：供应商填报的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价依据，单位为元，可保留两位小数。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17. 磋商保证金

无

18. 磋商有效期

18.1 磋商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响应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

18.2 因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

19.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本次招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9.2 除本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9.3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在诚信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得作为评标（或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主体诚信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19.4 响应文件中的扫描件，每张一般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一般不要超过 50MB。

19.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19.6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19.7 供应商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供应商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供应商原因（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19.8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19.9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加密响应文件的递交

2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21.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3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1.4 供应商因信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22. 响应文件的密封

21.1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供应商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1 在规定的递交首次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1.2 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修改的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22. 响应文件的密封

22.1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供应商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补充与撤回

22.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22.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修改、补充与撤回，应按磋商文件第 21 条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及撤回；

22.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能修改、补充或撤回响应文件。

五、磋商小组

23. 磋商小组

23.1 磋商会议后，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23.2 磋商小组成员组建：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3 磋商小组负责审议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人。

24.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2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响应文件启封后，直至向成交人授予合同时间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4.3 在磋商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向代理机构和参与评定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25. 磋商原则

25.1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5.2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磋商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5.3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要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经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5.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六、磋商会议

26. 磋商会议要求事项

26.1 供应商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26.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www.xyggzyjy.cn:8088/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6.3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6.4 供应商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供应商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供应商原因（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26.5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26.6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七、磋商和评审

27. 磋商、评审会议

27.1 磋商、评审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评审工作在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下，由磋商小组负责评审。

28. 磋商、评审内容的保密

28.1 磋商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涉及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8.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

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磋商资格。

29. 响应文件的澄清

29.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响应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委托代理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9.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9.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9.4 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对响应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0.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1. 错误的修正

31.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32.1 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初步评审是指磋商小组对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条件、符合性，按采购文件的要求逐一审查的评审，经审查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磋商、评审阶段。详细评审是根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2.2 磋商文件中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项目要求和合同条款。

32.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32.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如符合《磋商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情形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32.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如符合《磋商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32.6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单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32.7 根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条款内容
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商务得分：30分 技术部分：53分 综合部分：17分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2	商务 报价得分 (30 分)	磋商报价 评分标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最后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评审报价) × 30% × 100</p> <p>备注：①. 投标报价以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扣减后的价格作为评审标准。②.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列表应尽可能详实的显示其价格构成，包括 相关的人工费、规费、税金等其他费用，价格证明材料以国税机打发票为主要依据）；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	技术部分 (53 分)	售后服务 (8)	<p>售后服务计划、服务内容进行表述比较完整、合理的得 8 分。 售后服务计划、服务内容进行表述完整、基本合理的得 6 分。 售后服务计划、服务内容进行表述一般的得 4 分。 售后服务计划、服务内容进行表述不合理的得 1 分。 缺项得 0 分。</p>
		生产过程及工艺 (6 分)	<p>对生产过程及工艺详细描述（包含生产流程、工艺的先进性体现、环保内容、原材料、生产设备等内容）非常全面、可行、针对性强的得 6 分；</p> <p>对生产过程及工艺详细描述（包含生产流程、工艺的先进性体现、环保内容、原材料、生产设备等内容）全面、较可行、针对性一般的得 4 分；</p> <p>对生产过程及工艺详细描述（包含生产流程、工艺的先进性体现、环保内容、原材料、生产设备等内容）全面一般的得 2 分；</p> <p>不全面、不可行、针对性较差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培训计划及验收 方案 (24 分)	<p>1. 根据供应商制定的货物验收方案，包括货物发放到户方案及技术指导方案非常全面、可行、针对性强的得 8 分；</p> <p>全面、较可行、针对性一般的得 6 分；</p> <p>全面、一般的得 4 分；</p>

			<p>不全面、不可行、针对性较差的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2 根据供应商供货产品货源保障能力,储藏保管方案和具有安全、完善的配送能力及承担责任能力具体措施比较全面、可行、针对性强的得 8 分； 全面、可行、针对性一般的得 6 分， 针对性一般的得 4 分； 不全面、不可行、针对性较差的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3. 及时解决采购人提出的要求,对于临近产品有效期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提供无偿换货服务的措施等； 非常完善、详细,内容非常全面的得 8 分； 详细、一般的得 6 分； 内容比较单一的得 4 分； 不全面、不合理的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供货计划及产品 运输方案 (10 分)</p>	<p>1. 对投标产品的供货进度以及计划安排的非常合理、比较全面的且符合项目实际的得 5 分； 对投标产品的供货进度以及计划安排的较合理、全面的得 3 分。 对投标产品的供货进度以及计划安排基本合理的得 2 分； 对投标产品的供货进度以及计划安排一般的得 1 分； 无供货计划的不得分。</p> <p>2. 根据产品运输方案的较合理性、科学性、可行性的得 5 分， 根据产品运输方案合理、全面的得 3 分； 根据产品运输方案基本合理的得 2 分； 根据产品运输方案一般的得 1 分； 无产品运输方案的不得分。</p>
		<p>服务承诺</p>	<p>1. 保证货物运输安全,做好防潮、防腐措施等；</p>

		(5分)	比较全面、完全满足要求且科学合理的得5分； 全面、满足要求且合理一般的得3分， 全面、基本合理的得2分； 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4	综合部分 (17分)	企业业绩 (8分)	供应商提供2023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 最高得8分（提供供货合同的原件扫描件）
		产品质量检验 报告（6分）	供应商提供有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 的得6分。（注：符合NY/T525-2021最新标准）
		采购人意见 (3分)	采购人根据供应商投标文件编制的详实、合理、符合性及响 应程度进行打分。采购人意见可由采购人代表（业主评委） 负责赋予：0-3分。

32.8 评审结束后，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如符合《磋商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情形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可以为2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经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32.9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响应文件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报价，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采购。

八、成交信息

33. 成交信息

3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同时在以下网站上予以公告成交结果：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信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新县）》等相关网站，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3.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九、授予合同

34.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具有履行合同能力的并经公告合格的供应商。

35. 签订书面合同

3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35.2 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与其签订合同。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复印或扫描件报送至招标代理机构，用于财政部门备案使用。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成交供应商应提前告知招标代理机构。

35.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 履约保证金

无

37. 成交服务费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依据前附表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成交服务费。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号）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号）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明细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 _____元。
大写：_____元。

2.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3.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义务

- 1.1 委托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_____；

1.2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

(2)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顺利完成的条件：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3) 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无。

1.3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 乙方的义务

2.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全下列工作：

(1) 保证履行合同的内容和时间：。

(2) 为甲方提供的为保证履行合同的相关咨询服务：。

(3) 应尽的其他义务：。

2.2 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3. 甲方的权利

3.1 按合同约定，接收项目成果；

3.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3 与乙方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3.4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5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

4. 乙方的权利

4.1 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4.2 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4.3 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4 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

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 年，保修期 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按如下约定履行：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余款 % 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 月（年）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 90 个工作日内付清。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同意向乙方提供关于本项目的贷款（附《借款合同》），经甲方审核无误后，甲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和乙方履约进度将采购资金支付至××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与乙方共同确认的收款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 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本政府采购合同总价款的 10%）。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1 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八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安装调试时间： 。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

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九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 联系电话： 。

第十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一条 分包和转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 % 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7.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①向 甲方住所地 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 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甲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时 间： 年 月 日

乙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第五章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供 应 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报价函

（采购人）：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经我单位研究磋商文件后，我方愿以_____的响应总价，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服务及其伴随服务。

2. 如果我们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咨询及其伴随服务。

3. 若我方成交，我们保证向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收费标准交纳成交服务费。

4. 我们已经详细审阅和理解了本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有关附件，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 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机构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7. 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若我方成交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后。

8.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报 价 函 附 录

项目名称：

单位：元

供应商	
响应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人民币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产品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	
其他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总价合计							

以上报价含采购货物报价指目的地交货价，含技术费、税费、运杂费、保险费等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4. 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外形尺寸	生产商	原产地 (国)

说明：1. 货物序号应与技术参数表一致。

2. 货物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技术规格及要求		对磋商文件 偏差	描述	备注
		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1	名称 1					
					
					
	商务条款号 1					
	商务条款号 2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6. 资格审查资料

- (1) 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肥料登记证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注：如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须附此项。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的采购活动。委托代理人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反面）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供应商代表为委托代理人时须附此项。

(3) 自我评估声明（格式自拟）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工程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承建）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度新县粮食产能提升配套设施项目，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③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以上 3 项提供任意一项即可。

7. 磋商承诺函

我单位就____（项目名称）作如下承诺：

承诺事项：

（1）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行为；

（2）我单位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3）若我单位成交，我方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

（4）若我单位成交，我方保证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若我单位违背以上承诺，采购人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且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8. 技术标

9. 综合标

10.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1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